

放假了，从书里走向远方

肖铨倩



高考、中考、期末考……暑假来临，闹钟可以关掉，课业可以稍缓，平日里被切割成碎片的时光，忽然完整地铺陈在眼前。有人订好了车票，要去远方看陌生的风景；有人收拾行囊，准备回到久违的家乡；也有人哪儿都不去，只想窝在沙发里，看阳光从窗边慢慢移过。无论哪种方式，都是假期赐予我们的礼物——一段可以自己支配的时间。

而我们想邀请你，向书里走去。翻动书页之间，你便可以抵达另一种人生，另一种世界。

走进一个快递员的十年奔波

放假了，快递小哥或许还在路上。走进他们的世界，你会看见另一种奔跑。

胡安焉，1979年生于广州，在成为被读者熟知的“素人作家”之前，他做过保安、面包店学徒、便利店店员、自行车店销售、网店工作人员、夜班拣货工人……20年间，他先后从事过19份工作。2023年，他将这些经历写成《我在北京送快递》，成为年度畅销书。

这本书以他在北京送快递的经历为核心——平均工资7000元，不包吃住，每天面对恶劣天气、交通堵塞、时间压力、无理客户的刁难与投诉。他写夜班物流分拣，每晚7点干到次日早上7点，在仓库里搬运货物直到头脑昏沉。也写早年间在广西、云南、广东的打工岁月——做酒店服务生时待人友善反被贪婪相报，经营女装店时被竞争对手恶意中伤到疑神疑鬼。

但他的写作不只是“诉苦”。他写快递员在工作中逐渐被环境塑造，也写那些平凡隽永的时刻如何对人生更具定义意义。他在接受采访时说，最初的写作是为了逃避现实的困境，后来却成了他找到平衡、不令自己跌入单调生存的一根绳索。

走进一位母亲的一生

杨本芬在80岁时出版了处女作《秋园》。在此之前，她是千万个普通母亲中的一个——种过田，当过会计，做过加油员，从未受过任何写作训练。2003年，89岁的母亲梁秋芳去世，杨本

芬被巨大的悲伤冲击：“如果没人记下那些事情，妈妈在这个世界上的痕迹将迅速被抹去。”于是，63岁的她在逼仄的厨房里，支起矮凳当桌子，在抽油烟机的轰鸣中，一边带孩子一边含泪写下母亲的故事。

这本书写的是她母亲——秋园的一生。秋园生于民国初年，经历过战乱、饥荒、丧夫、改嫁，一生颠沛流离，却从未放弃对生活的体面与尊严。她说：“我写了一位普通中国女性一生的故事，写了我们一家人如何像水中的浮木般挣扎求生。”

《秋园》让人看见，历史课本里一笔带过的年代，落在具体的人身上，是怎样一副筋骨。假期读这样一本书，或许会让你在团聚的饭桌上，给父母多一次拥抱，多道一句“辛苦了”。

走进一位收藏大家的民国往事

放假了，不妨走进一段尘封的往事。张伯驹，中国近现代收藏鉴赏家、书画家，被誉为“天下民间收藏第一人”。他一生收藏了西晋陆机《平复帖》、隋展子虔《游春图》等顶级国宝，晚年将百余件珍贵文物无偿捐给国家，撑起故宫书画的“半壁江山”。

而《过江梦》是他唯一传世的长篇小说，曾连载于20世纪40年代的西安《正报》，署名“天马居士”。小说以张伯驹与潘素在上海的爱情传奇为主线，穿插他与北京文人雅士的交往，记录了为家乡河南筹款、与余叔岩等京剧大师合演《空城计》的盛况，也如实写下“七七事变”前后的时代动荡。

书中更收录了张伯驹亲笔自述，坦陈自己从封建大家庭走出的困惑与觉醒。他写30岁后对文艺的求索，写与潘素相遇相知的深情。这不是一部虚构的小说，而是一份有温度、有风骨的民国生活志。

假期翻开这本书，像与一位民国名士隔空对话。他告诉你：即便身处乱世，人依然可以选择精神的独立。

走进一个摄影师的万里山河

如果你向往远方却无法动身，那就走进马

宏杰的镜头里。马宏杰，《中国国家地理》资深图片编辑、摄影师。从2004年到2023年，他几乎走遍了整个中国——从长江源头到南海曾母暗沙，从帕米尔高原到黑瞎子岛。

《拍摄人间》是他20多年工作手记的总结，收录186幅摄影作品和20万字文字实录。书中不仅有杂志上那些震撼人心的成片，更有镜头背后的故事：在海拔5300米的长江源头，他高原反应严重到无法排尿，却硬是坚持了5天；在南海潜水拍摄时，他被洋流冲得几乎失控。

这本书适合假期里慢慢翻阅。你会在那些壮美的山河照片背后，读到一个人如何用脚步丈量大地，用镜头凝视人间。你会在一张张照片和一段段文字里，完成一次足不出户的万里行走。

走进欧洲腹地的漫漫夜

放假了，最适合在深夜读一本关于“抵达”的书。

刘子超，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午夜降临前抵达》是他首部旅行文学作品。“旅行不是为了抵达某个地方，而是为了在路上。”这本书没有惊心动魄的冒险，只有一个人安静地行走、观察、思考。

他独自踏上穿越中欧的火车，在布达佩斯的旧咖啡馆里消磨午后，在波兰的雪夜中寻找旧时代的遗迹，在意大利的南方小城感受无所事事的慵懒。他的文字有一种迷人的距离感——他既是亲历者，又是旁观者。他写风景，更写风景背后的人与历史；写旅程，更写旅程中那个逐渐变得清晰的自己。你知道自己在移动，却不知道终点在哪里——这种感觉，像极了人生。

假期夜晚读它，读着读着，仿佛自己也登上了那列穿越欧洲大陆的夜行火车，窗外是流动夜色，心里藏着久违的安宁。

走进伍尔夫的“买花之路”

“达洛维夫人说她要去买花。”这句文学史上的著名开场白，来自弗吉尼亚·伍尔夫

的《达洛维夫人》。“亲自去买花”在伍尔夫笔下成为一个极具象征意义的姿态：一个女人不再依赖他人，而是主动走出家门，为自己挑选一束花，为自己做一次决定。《她要自己去买花》正是以这一意象为书名，精选了伍尔夫关于女性、写作、自由、权利等核心议题的代表随笔，是《一间自己的房间》的姐妹篇。

全书由11篇随笔和26篇日记交织而成，既有犀利的社会洞察，也有细腻的自我拷问，为读者呈现思想者与生活者的双重面貌。

这本书适合每一位在忙碌中偶尔停下来、问一问自己“我想要什么”的人。伍尔夫在百年前写下的这些文字，至今仍提醒我们：每一个小小的自主选择，都是通向真正自由的起点。读这本书，你会想为自己做一件小事——哪怕只是去买一束花。

走进暮年毛姆的生命告白

“人生只有一次，何不尽心而活？”这句话，正是毛姆暮年心境的写照，毛姆在古稀之年写下了这本《我的心渴望一种更加惊险的生活》的人生随笔集。年过七旬的他褪去锋芒，以“灵魂观察者”的通透，写下对生活、选择与自我的终极思考。

全书分为“我和我眼中的世界”“作家杂谈”“暮年絮语”三章，主题涵盖人生感悟、读书、写作、哲学思考等多个维度。书中多次探讨每个人都无法回避的核心问题：我该如何生活？该怎样选择？该怎样去过好自己的这一生？

书中金句迭出：他写“我已拥有精神的独立，学会走自己的路而不去理会别人怎么想”，剖析自我觉醒之路；也写“将来会怎么样，我根本不会考虑”，干脆利落地消解对未来的焦虑。更重要的是，他回答了“惊险生活”的真正含义——不是去冒险闯荡，而是挣脱规划、直面内心的精神远征。

这本书适合在假期任何一段旅途的间隙翻开，让这位看透世事的老人陪你聊聊——关于选择，关于勇气，关于如何在喧嚣世界中活出自己。

香闲情

小时候，我家买不起课外书，想要读到经典文学作品是奢侈的事。

我曾跟一位同学借过一本《孙悟空三打白骨精》，故事情节引人入胜，读完就带回家读。晚上，母亲叫我烧火，我往灶膛塞柴，就着火光看书，没想到火星四溅，把书给点着了。我慌得手忙脚乱，扑打不停，但半数书纸还是化为了灰烬。为了凑凑赔书钱，我前住人迹罕至的山里采摘金银花。金银花缠满了树丫，密密匝匝，我像猴子一样攀摘，不慎坠入荆棘丛里，导致左腿受伤，一扭一拐好几天。但我咬牙坚持，总算把钱攒够。

不久，我的哥哥成了小学教师，兼学校图书管理员。暑假前夕，我与小伙伴在学校打乒乓球，傍晚才记起回家。哥哥担心我的安全，就留我住宿。饭后，半个月亮挂山顶，哥哥去家访，就把图书室钥匙给了我。

我平时爱看连环画，借来的《三毛流浪记》翻得残缺不全了，总觉得不过瘾，眼下捧着“大部头”的《格林童话》，坐在小板凳上专心致志地读起来。由于年幼，不认识的字就猜，猜不出就蒙，一口气读完《灰姑娘》《小红帽》《青蛙王子》等故事。虽说这是一部外国民间童话集，但在我的幼小的心灵播下了一颗种子，让我对大山以外的世界有了憧憬和向往。

哥哥回校睡着了，我还在读书，那束灯光一直亮着，像黑夜中的火焰……

阅读从此成了我生活的一部分，它让我如此着迷。我徜徉在古今中外的文学作品中含英咀华，譬如韵味无穷的唐诗宋词，鲁迅、茅盾的经典小说，安徒生的系列童话，一旦读到新的作品，还忍不住要跟大伙分享，加深记忆，增强兴趣。

我的书读多了，心思活跃，就动笔写作，梦想成为一名作家。我从小学开始写日记，内容包罗万象，天气变化、劳动场景、读书感悟……日积月累，聚沙成塔，日记本堆成了小山。

下笔虽无神助，但我的作文经常得到老师的表扬，并且当作范文在班上朗读。有一年，经过层层选拔，我代表学区参加了全市青少年作文比赛。第一次进城比赛，我紧张得手心冒汗。题目是看图作文：火炉上搁一茶壶，水烧得溢出来了，一个女孩子指着茶壶慌慌张张地说：“妈妈，水开了！”

看完内容，我马上联想到读过的书籍，思路豁然开朗，写起来得心应手。一个月后传来喜讯，我的作文荣获二等奖，奖品是一支“英雄”牌钢笔。小伙伴们都羡慕我，围着我讨教作文的“秘诀”，我说坚持阅读是最有效的“捷径”。

人生有顺流逆流，无论生活怎么变迁，我始终保持阅读的习惯。我任过小学老师，喜欢和孩子们打成一片，讲学海明威的《老人与海》、迪福的《鲁宾逊漂流记》；我在车间流水线上挥洒汗水，只要不加班就爬格子，表达普通人的喜怒哀乐……

有心人，天不负。有一天，我和家人在田间收割水稻，乡邮递员送来了一封邮件。拆开来一看，是《湖南文学》，我的小说处女作《面对太阳哭泣》发表啦！我欣喜若狂，高举那本有我文字的杂志，赤足在金色的田野奔跑……

后来，我的作品陆续变成铅字，迄今已在省级以上报刊发表小说300多篇，我于2014年加入了湖南省作家协会。

感谢我的哥哥，如果不是他给我图书室的钥匙，也许我不会爱上阅读，更别说成为一名写作者了。阅读打开了我的梦想之门。在这奔腾不息的时代河流中，我愿意努力掬取生活中每一朵跳跃的浪花，珍重地抒写美好新生活。

一把图书室钥匙，解锁我的文学梦

刘向阳

湘版好书

编者按

《逐鹿：神话与寓言背后的秦亡汉兴》近日由岳麓书社出版。本书作者吸纳近年来前沿学术观点与考古新发现，带领读者重新走进秦末动荡乱世，解锁不一样的楚汉争霸图景。

一场贺礼闹剧中，看亭长刘邦的魅力和担当

张诗坪

刘邦、萧何等人的老家都在丰邑。从春秋时代到战国中期，这里都属于宋国的地盘。但随着战乱的加剧，到风云变幻的战国末年，丰邑在短短几十年内经历了多个不同诸侯国的统治。齐国灭宋时，丰邑被齐国短暂吞并，随后五国伐齐，丰邑先后落入魏国和楚国控制。丰邑的百姓对于自己是哪个国家的人，想必也是很困惑的。

刘邦的祖先是关中人，后来来到魏国……到秦灭魏，围攻魏国都城大梁前后，魏国残余势力可能在丰邑短暂建立过流亡政府。这也许是魏国残余势力又从楚国手里夺了丰邑，或者楚国收容了魏国流亡政府并将其安置在丰邑。等秦国继续东进，魏国和楚国都被秦国灭亡，丰邑也成了统一的秦帝国泗水郡沛县的一部分。沛水地区经历了如此频繁的权力更迭，民众对这些国家自然也不会有什么归属感和忠诚感可言，毕竟，对于一般人来说，只不过换了个长官来收税征钱。而萧何就在这个时候作为沛县县丞迅速崛起。

太史公在萧何传记中的第一句便说：“萧相国何者，沛丰人也。以文无害为沛主吏掾。”与刘邦同为沛县丰邑人的萧何，对于秦帝国的法律文书无比熟悉，他的公文水平已经到了让人找不出瑕疵的地步。

随后太史公写道：“御史监郡者与从事，常辨之。何乃给泗水卒史事，第一。”秦帝国中央派到泗水郡的特派员曾经与萧何一起处理公务，萧何显示出了超凡的行政水平，并且获得了整个泗水郡的考核第一名。就这样，在秦始皇征服丰邑周边不久，萧何显示出了远高于同僚的行政能力。秦帝国

派来的沛县县令要想有效治理辖区，自然离不开萧何这种有能力的本土实力派支持，于是便任命萧何为吏掾。

从字面上看，“主吏掾”这个职位主要负责整个沛县吏员的选拔与考核。以县令为代表的少数秦帝国直接派遣的官员，要想做好地方行政、司法、税收、徭役等方面的工作，就必须做好与广大基层吏员的对接，而萧何正是执行这种对接的关键人物。

萧何对于沛县基层政治生态的理解远胜县令这样的空降流官。此时结束了游侠生涯的刘邦，很可能是在早就认识的丰邑同乡萧何策划与帮助下，选择了“改邪归正”，成为大秦帝国治下基层的一个亭长。从此之后，萧何与刘邦的关系更为密切。萧何则很可能是想依靠刘邦的江湖地位来强化自己在沛县政坛的影响力：刘邦曾经与列国游侠圈数一数二的大佬张耳交往甚密，虽然在秦帝国统一天下后退出了游侠圈，在沛县黑白两道仍然算得上举足轻重。

史书记载了许多刘邦、萧何等汉帝国开国功臣身为平民时的轶事，让我们对于秦帝国统治下的沛县乃至六国故地的普遍基层生态能有颇多了解，也让我们能够明白，为何最后是刘邦而不是萧何或者其他人被沛县人拥戴为首领。

我们先来看看其中最著名的一件事：吕公看中刘邦在宴会上的表现，主动把女儿吕雉嫁给刘邦。这件事因为太史公的花妙笔而流传后世。

吕公和沛县县令是旧交，吕公当时为了躲避仇家决定逃到沛县安家。沛县的官吏们自然要给

县令面子去拜访，而萧何当时负责操办收礼和接待事宜。按照萧何的规定，来宴送礼如果在千钱以下，都只能被安排在堂下坐着。刘邦“素易诸侯”，一向看不起各位同僚，于是在登记的名帖上虚报数目“贺金一万钱”，他被奉为上宾，实际上却一分钱也没有带。萧何对在场贵宾们开解道：“刘邦一直喜欢说大话，实际上没做成什么事情。”刘邦却大大咧咧地继续坐在贵宾位上，与地位比他高的吕公谈笑风生，仿佛自己才是沛县的头号人物，太史公甚至用了“狎侮”一词。

宴后，吕公对刘邦极为看好，单独留下刘邦，说他面面相觑不可言，愿意把女儿吕雉许配给他。吕公的妻子非常恼火，认为吕公一直看好这个女儿，连县令想求娶都不愿意，为何随随便便就许配给了刘邦，吕公只是感慨老婆见识太短。

大部分讲到这段故事，都是感慨刘邦行事吊儿郎当、没个正经。要知道，两千多年前的秦汉，是一个地方长官只要一言不合甚至看你不顺眼就能杀你全家的年代。汉武帝时代的酷吏，东汉末年的豪族，都因为一些看起来鸡毛蒜皮的小事灭人全家。刘邦在这个宴会上的行为可以说是很不合规矩，就算刘邦有游侠背景，有萧何这样的朋友打圆场，其实也是颇为出格。

然而让人意外的是，在参加宴会的所有人，包括实际送出一千钱以贺礼才能进入内场的贵宾们，竟然没有对刘邦的所作所为提出异议，反而都觉得理所当然。作为沛县政坛本土实力派的萧何，看似数落了刘邦一句，实质上却是在给没拿到贺礼的吕公台阶下，避免各方的尴尬。



在初到沛县的吕公看来，一个小小的亭长在县里头面人物的聚会上嬉笑怒骂、谈笑风生，一副凌驾于他们之上的样子，反而成了宴会的主角，而整个沛县的本地班子，包括沛县本地吏员中的头号人物萧何，都觉得这一切理所当然，萧何还会主动为刘邦开解。如果刘邦没有顶尖的人格魅力和领袖气质，这一切是无法想象的。

正因如此，看到这一幕的吕公毫不犹豫地把女儿嫁给了刘邦。在后来的史书记定调中，刘邦能成为汉高祖更多是因为天命所归，而他超凡的人格魅力和领袖气质反而被淡化了。不过从这场闹剧以及后来刘邦义释刑徒并和他们一起流亡芒砀山等事中，我们倒能想象出亭长时代刘邦的魅力和担当。

公元前209年，陈胜吴广起义爆发后，刘邦在沛县起兵反秦。在这场起义中，最大的赢家莫过于沛县县令，他原本听从萧何、曹参之言愿意拥戴刘邦，后来大概率会成为汉帝国开国元勋之一。然而在最后关头，县令鬼使神差地选择了反悔，死于非命不说，原本应该在功臣表上出现的他，成了刘邦起兵反秦故事第一幕的背景板，一次又一次作为配角出现在历史舞台上。

诛杀县令之后，沛县人民一致拥戴刘邦为当地的反秦义军领袖。在众望所归之下，多次礼貌性推让的刘邦终于当仁不让，并随之得到了“沛公”的称号，带领沛县人民加入乱世的群雄逐鹿之中。